

附件

省代建局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广东省代建项目管理局

预算单位数量：1 个

填 报 人：谢岚

联系电话：83620819

填报日期：2024 年 5 月 28 日

目 录

一、部门基本情况

- (一) 部门职能
- (二) 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 (三)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 (四) 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二、绩效自评情况

- (一) 自评结论
- (二) 履职效能分析
- (三) 管理效率分析
- (四)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三、其他自评情况

四、上年度绩效自评整改情况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广东省代建项目管理局是省政府直属的参照公务员法管理副厅级事业单位，主要职能是负责省政府投资省属非经营性项目的集中建设管理，代表省政府或项目使用单位履行项目建设管理单位职责。主要工作任务是：

1.组织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及概算、施工图设计文件的编制及报审，审查项目（仅限房屋建筑和市政类）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办理有关报建报批手续，协助使用单位开展项目土地确权、规划调整、固定资产确权；

2.制订项目工作方案、工作计划和项目管理目标；

3.负责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重要设备、材料等货物供应单位招标，并对项目建设期间参建单位履行职责情况进行全过程监督管理；

4.负责项目建设过程中的投资控制、质量安全、工期进度、信息档案等管理，按照批准的建设内容、建设期限以及使用单位确认的使用需求和使用功能配置要求等组织实施项目建设，组织项目的中间验收、竣工验收、项目使用移交等；

5.编制项目年度投资计划和协助使用单位编制年度基建支出预算；

6.对参建单位的资金拨付申请提出审核意见；

7.编制项目竣工工程结算、竣工财务决算，办理资产移交手续；

8.负责项目保修期保修管理工作，及时响应使用单位反馈的维保问题，协调参建单位落实整改；

9.负责评价参建单位的合同履行情况，对项目规范运行和资金使用情况实施经常性的内部审计；

10.落实工程进度报告制度，定期向省发展改革、财政等相关部门和使用单位报告项目进展情况、预算执行情况，将项目建设过程中发现的违法违规行为及时报告并提请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处理。

(二) 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抓好党的二十大精神学习贯彻。结合公共工程建设管理实际，开展调查研究，找准找对解决问题、改进工作、推动发展的思路举措。

2.抓好巡视整改工作。针对巡视反馈问题，制定整改方案，逐项落实，在件件有着落上集中发力。

3.抓好公共工程建设管理。以高水平建设白鹅潭大湾区艺术中心、广州肾脏病医学中心、省技工教育示范基地二期工程等重点工程为抓手，推动广东药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升级改造等13个项目新开工建设，以及广东食品药品职业学院钟落潭校区首期工程等14个项目的完工。

4.抓好项目前期工作管理。健全完善项目前期建设条件审查机制，在项目立项阶段协助省发展改革委对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工程项目建设条件、方案和投资合理性进行技术审查把关，逐步推广重大项目前期工作咨询服务。

5.抓好质量安全管理。继续强化第三方质量安全巡查机制和飞行检查机制，紧盯危大工程安全管理，发挥专家团队技术审查作用，加强工程质量安全监管。

6.抓好建设成本控制管理。建立完善公共工程主要技术经济指标体系，强化限额设计，实行全过程造价咨询管理，不断提高公共工程限额设计和投资控制的管理水平。

7.抓好先进建造技术应用。不断完善智慧工地系统，强化在建工地实时实景监控和统一指挥的作用。加快推广绿色建筑、建筑信息模型（BIM）正向设计、装配式建筑等先进建造技术应用，提高公共工程设计品质、智能建造水平。

8.抓好建设资金监管。不断完善工程款资金委托银行监管机制和应急风险金机制，加强建设资金专款专用和农民工工资支付专项检查，确保工程安全稳定。

9.抓好廉政建设。健全完善工程建设廉政风险防控机制和内控管理机制，加强内部审计监督和公平竞争审查，强化常驻工地人员的教育和监督，筑牢干部职工拒腐防变思想防线，打造阳光工程。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2023年，我局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是：根据《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东省政府投资省属非经营性项目管理办法〉的通知》（粤府〔2022〕12号），我局代表省政府或项目使用单位履行项目建设管理职责，主要完成以下任务目标：

1.对房屋建筑工程类项目的项目建议书或可研报告的技术可行性及合理性、建设条件落实情况进行审查，出具审查意见，为省政府立项审批部门决策提供科学全面的参考依据，年度项目立项前技术审查完成率计划达到90%以上。

2.代表省政府和使用单位履行项目建设全过程管理职责，依法开展工程招标工作，加强设计、施工管理，确保代建项目投资、质量、安全和工期进度受控，按期竣工交付使用，按时拨付代建项目预算资金，发挥政府投资公共工程的社会效益，代建项目基建程序合规率计划达到 100%，代建项目概算受控率计划达到 90%以上，代建项目工程结算受控率计划达到 90%以上，代建项目年度开工率计划达到 85%，代建项目年度完工率计划达到 85%，代建项目预算资金执行率计划达到 80%以上，较大等级以上质量安全事故发生次数为 0 次。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以决算数为统计口径）

1.部门整体收入

2023 年部门整体总收入合计 37,91.14 万元，主要收入来源是财政拨款收入。其中：基本支出 2,951.14 万元，占总收入的 77.84%；项目支出 840 万元，占总支出的 22.16%。

2.部门整体支出

2023 年部门整体支出合计 3,602.53 万元（基本支出 2,951.11 万元，项目支出 651.42 万元），实际支出率为 92.47%。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2,617.44 万元，占总支出的 72.66%；商品和服务支出 536.38 万元，占总支出的 14.8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90.41 万元，占总支出的 2.51%；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309.29 万元，占总支出的 8.58%；资本性支出 49.01 万元，占总支出的 1.36%。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论

按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的评价指标，我局进行了认真的自评分析，经研究，我局 2023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价结果为 92.16 分，达到“优”等级。

（二）履职效能分析

该指标下设有“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及“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等 3 个指标，基本完成年初设定的工作任务，指标分值 50 分，评价得 49.55 分。完成的工作主要体现在：

1.公共工程建设效率有效提升。以高水平建设白鹅潭大湾区艺术中心为引领，完善工程总承包管理思路，加快推进公共工程建设。全年推动广东省机械技师学院南海校区等 7 个项目开工建设，省“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指挥部办公室修缮工程等 17 个项目完工，超额完成年初确定的完工项目目标。

2.高质量建设取得积极成效。紧紧围绕建造精品工程的目标，提前谋划、样板引路，助力项目质量安全管理水平上新台阶，全年获得质量安全奖项及荣誉 18 项。其中，中国国家版本馆广州分馆项目荣获 2022-2023 年度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白鹅潭大湾区艺术中心项目获评 2023 年中国钢结构金奖工程、全国建设工程项目施工工地安全生产标准化学习交流项目。

3.完成投资 and 基建预算执行情况总体良好。以加快支出中央财政专项资金、中央批准发行的地方债资金为抓手，全年完成项目建设资金支付 36.32 亿元，项目基建预算执行率为 79.03%。其中，支出债券资金 13.5 亿元，债券资金执行率为 90.28%；支出专项债券资金 2.9 亿元，专项债券资金执行率为 100%。

4.投资控制成效明显。项目集中建设管理成效初显,在加强限额设计管理的基础上,强化施工阶段设计优化、项目间土方平衡管理。广州肾脏病医学中心项目、广东灾害救援模拟训练设施建设项目与广东省暨广州市应急物资保障基地项目开展项目间土方平衡节约投资超1000万元。广州肾脏病医学中心等多个项目通过设计优化变更节省投资超500万元。

5.完善前期建设条件审查机制。根据省政府新赋予我局技术审查职能要求,印发了《省政府投资省属非经营性项目立项阶段技术审查工作细则(房屋建筑类与市政工程类项目)》,对39个拟立项的房屋建筑类非经营性项目的技术可行性和合理性、建设条件落实情况等进行审查,协助项目使用单位完善建设方案、投资安排、建设条件,做深做细项目前期工作。

6.完善建设成本管控机制。一是修订《省代建局工程总承包施工图预算编制审核办法》,进一步完善工程总承包模式下造价咨询单位和工程总承包单位“背靠背”编制审核施工图预算工作机制。二是建立了材料设备品牌研究小组会议制度,定期研究代建项目材料设备品牌推荐变更工作,为项目招标计价、投资控制提供了有力保障。三是建立工程总承包模拟工程量清单库,汇总分析实行模拟工程量清单所需的前置资料、各专业设计图纸需达到深度、计价依据及原则、价格调整及结算方式等要素,为后续项目提供参考依据。

7. 抓好资金安全管理。一是通过测算统计现有项目工人工资比例情况,结合各地市相关规定和建设模式提出具体实施举措,规范并统一代建项目农民工工资计算及支付比例。二是创新

资金监管新模式。针对部分施工单位因法律诉讼导致账户资金的冻结或划扣问题，积极与银行探讨科技手段进行有效资金监管，通过试点开展资金托管监管业务和跨银行现金管理平台（CBS）资金监管业务，确保项目资金专款专用于工程建设。

8.大力发展先进建造技术。应用建筑信息模型（BIM）技术取得初步成效，白鹅潭大湾区艺术中心项目获2023年第七届国际BIM大奖赛金奖，南方医科大学第五附属医院门诊综合医疗区（第一期工程）项目荣获新城建杯“BIM大赛”一等奖，广东省中医院中医药传承创新工程项目荣获广东省第五届BIM应用大赛三等奖。

9.加强质量安全管理。严格履行建设单位首要责任，每月召开质量安全分析会议，及时传达和部署安全生产工作，实时调度掌握现场安全文明施工情况。修订《第三方质量安全巡查评估结果应用管理办法》，将参建单位主要管理人员履职到岗纳入检查评估体系，压制施工单位质量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和监理单位监督责任。开展了3次第三方质量安全巡查评估活动，2轮次安全生产“飞行检查”，及时发现质量安全隐患，紧盯问题整改，进一步提升了施工单位抓安全生产工作的自觉性。

（三）管理效率分析

1.预算编制

我局认真贯彻落实省财政工作要求，积极组织开展项目入库工作，强化预算编制管理，按规定开展事前绩效评估。

2023年度我局收入（支出）年初预算安排我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指标3,741.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901.2万元、项目

支出 840 万元，较上年度增加 127.17 万元，增长的主要原因是社保缴费以及人员晋级晋档等因素增加了人员经费。

项目入库情况：我局专项资金二级项目全部入库，入库率为 100%，我局专项资金在预算编制时使用储备的二级项目金额达到预算资金分配总额的 100%。

2023 年，我局新增了“省代建局技术审查经费”80 万元和“省代建局新办公用房保障经费”50 万元两个项目，但均未达到需开展绩效评估工作金额标准，无需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工作。

2. 预算执行

一是预算编制约束性方面。2023 年度我局未发生预算调剂和年中追加资金情况。二是财务管理合规性方面。我局预算执行规范、事项支出合规，支出范围、程序、用途、核算均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规定不存在虚列项目支出、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不存在超标准开支等情况。

3. 信息公开

我局已于 2023 年 2 月 14 日在我局门户网站公开了部门预算信息；于 2023 年 8 月 25 日在我局门户网站公开了部门决算信息；于 2023 年 7 月 18 日在局门户网站公开了部门预算整体绩效目标；于 2023 年 7 月 25 日在局门户网站公开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信息。公开的时间、内容及方式均符合省财政要求。

4. 绩效管理

一是我局制订印发了《部门预算编制执行及绩效管理办法》，明确了局内各部室的绩效职责分工要求，包含了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方面的内容。二

是在预算编制环节注重编细编实预算需求，以部门整体支出核心指标体系为基础，合理设置绩效目标值，按照省财政厅统一要求，规范编制预算申请绩效报告。三是预算执行过程中以年度支出计划为基础，每月研究分析年度预算经费支出情况和绩效目标落实情况，及时解决项目推进中发生的问题。四是年度终了，认真开展绩效评价工作，针对问题及时进行分析整改，并按规定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进行信息公开，注重结果运用，对预算执行不达标、绩效评价结果不理想的处室，安排下年度预算额度时进行适当扣减。

5.采购管理

我局严格履行政府采购规则，按照预算批复，及时公开项目采购意向。我局制订了《省代建局政府采购管理办法》，明确采购流程，依法依规开展政府采购活动。我局2023年度预算编制时为中小企业预留采购金额与实际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金额相同，并按要求做好采购合同签订和备案工作。

6.资产管理

按照财政部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等制度要求，我局制订了《省代建局固定资产管理办法》，按有关制度要求管理使用国有资产。严格执行有关规定，合理配置和处置资产，所购固定资产都能较好地发挥其作用。定期组织固定资产盘点清查，无出租、出借国有资产。资产处置规范，报废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省财政。

7.运行成本

(1) 经济成本控制情况。2023年，我局坚持政府机关过紧日子要求，完善内部管理制度，对办公场所进行合理规划，按规定更新办公设备设施，严格控制行政运行成本，降低能耗、行政、“三公”经费等费用支出，厉行节约落在了实处。根据省财政厅绩效处提供的2023年部门经济成本数据(系统自动取数)反映经济成本控制情况如下：

能耗支出 0 元/平方米，在省直单位中排名约前 20。

物业管理费 0 元/平方米，在省直单位中排名约前 20。

行政支出 0.46 万元/人，在省直单位中排名约前 20。

业务活动支出 0.22 万元/人，在省直单位中排名约前 20。

外勤支出 1.97 万元/人，在省直单位中排名约中间。

公用经费支出 4.09 万元/人，在省直单位中排名约前 20。

(2) “三公”经费控制情况。2023年我局“三公”经费控制良好，2023年度我局“三公”经费实际支出12.77万元，预算数为15万元，低于年初预算数。

(四) 就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提出改进措施

1. 绩效管理资料收集方面需进一步细化完善

改进措施：抓好基础性工作，督促有关部室加强对工作资料的收集和整理，尽量完善佐证材料，使其能够验证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2. 采购和资产管理工作存在短板，存在超配资产和备案不及时等情况

改进措施：根据省财政的有关文件要求和分局的内部采购、资产等管理制度，进一步规范分局的政府采购、资产管理处置登

记等工作，及时备案公开采购合同，严格按照规定配备处置资产，加强资产的盘点清查，确保国有资产合理使用。

三、其他自评情况

无。

四、上年度绩效自评整改情况

上年度，省财政指出我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在履职效能和管理效率方面的问题需进一步改进。具体是：一是履职效能方面，指标评分表部分内容填列不够完整，部分指标存在佐证材料不足等情况。二是管理效能方面，存在未提供整改报告、采购和资产部分佐证材料不齐等问题。

针对上述问题，我局及时组织对绩效自评复核情况进行分析，认真落实整改：一是在省财政厅的指导和各业务部室的参与下建立了我局部门整体核心指标体系，重新设置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尽量做到与履职效能相匹配，与实际工作相对应，并将标准进行量化。二是提高佐证材料质量，督促有关部室结合年度工作任务绩效指标加强佐证材料的收集和整理，梳理和完善日常管理工作台账，加强佐证材料关联性，提高绩效自评的客观性。三是完善自评评分表的填写，加强采购和资产的管理，及时收集相关工作资料。